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监事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李建勇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702,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102%。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5 日披露的《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18-028 号），披露了公司监事李建勇先生减持股份计划，公司监事李建勇先生自减持股份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等不得减持股份期间不减持）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不超过 234,000 股公司股份，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034%，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监事李建勇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共减持 234,000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4%。监事李建勇先生减持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成。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李建勇	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936,000	0.136%	IPO 前取得：936,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 区间 (元/股)	减持总金额 (元)	减持完成情 况	当前持股数 量(股)	当前持 股比例
李建勇	234,000	0.034%	2018/5/28~ 2018/8/28	集中竞价交 易	24.30— 27.15	5,979,271.40	已完成	702,000	0.102%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8/29